**提示：请填写调查表信息, 如遇选择顶，请在囗内打"√"，涂改无效。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投资者名称 |  | 基金账号 | （新开户免填）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投资者类别（单选）** | | **对应投资者类别的受益所有人识别标准** |
| **1** | 各级党的机关、国家权力机关、行政机关、司法机关、军事机关、人民政协机关和人民解放军、武警部队、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名称 | 无需识别或不适用 |
| **2** | 政府间国际组织、外国政府驻华使领馆及办事处等机构及组织 |
| **3** | 受政府控制的企事业单位 |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 |
| **4** | 个体工商户、个人独资企业、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|
| **5** | 经营农林渔牧产业的非公司制农民专业合作组织 |
| **6** | 公司 | **请按以下标准依次判定：**  直接或者间接拥有超过25%公司股权或者表决权的自然人**1**  通过人事、财务等其他方式进行控制的自然人**2** 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|
| **7** | 合伙企业 | **请按以下标准依次判定：**  拥有超过25%合伙权益的自然人  不存在拥有超过25%合伙权益的自然人的，可以参照公司受益所有人标准判定合伙企业的受益所有人  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或者合伙事务执行人 |
| **8** | 信托 | 信托的委托人、受托人、受益人  其他对信托实施最终有效控制、最终享有信托权益的自然人 |
| **9** | 基金 | **请判断是否有超过25%权益份额的自然人：**  有  无（受益所有人请填写基金经理或者直接操作管理基金的自然人） |
| **10** | 信托和基金之外的其他产品**3**或社会保障基金、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 | **请判断是否有超过25%权益份额的自然人：**  有  无（受益所有人请填写基金经理或者直接操作管理基金的自然人） |
| **11** | 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
释义：

1 需要计算间接拥有股权或者表决权的，按照股权和表决权孰高原则，将公司股权层级及各层级实际占有的股权

或者表决权比例相乘求和计算。

2 包括但不限于：直接或者间接决定董事会多数成员的任免；决定公司重大经营、管理决策的制定或者执行；决定公司的财务预算、人事任免、投融资、担保、兼并重组；长期实际支配使用公司重大资产或者巨额资金等。

3 产品指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第八条（二）规定的理财产品以及法规认定的其他产品类型。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第八条（二）规定的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、银行理财产品、保险产品、信托产品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。

**受益所有人信息（如超出表格，请按照下述格式提供全部人员信息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证件类型** | **证件号码** | **证件有效期至** | **国籍** | **持股或表决权占比** |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**地址** |  | | | | |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**地址** |  | | | | | |
| 3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
| **地址** |  | | | | | |

**投资者签署**

|  |
| --- |
| **投资者声明**：本机构同意富达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下述“我司”）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》、《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》、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》、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做好受益所有人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等反洗钱法律法规、通知要求，向本机构收集、保存、使用本机构的相关信息。本机构确保上述所填项目的内容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合法、有效。当上述信息发生变更时，应及时告知我司，否则投资者应当承担因不实承诺造成的全部损失和法律责任。 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**业务办理须知**

根据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》文件，我司应当在识别受益所有人的过程中，了解、收集并妥善保存以下信息和资料：

1. 经判定的受益所有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（含姓名、地址、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、号码、有效期限等信息），需加盖公章。
2. 对于非自然人客户的受益所有人的投资者类别为上述第8、9、10、11中情形时，需提供有关说明文件并加盖公章。
3. 管理人要求的其他说明文件。